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签署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项目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合同签署概况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邦股份”、“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4 日发布了《关于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2019-026），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近日，公司与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就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项目签署了相关合同。

本合同属日常经营合同，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87917503A

公司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梦海大道与鲤鱼门九街交汇处深港创新中心 B 座

法定代表人：刘胤华

注册资本：1,169,039 万元

经营范围：土地一级开发、基础设施和公共配套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物业投资和经营管理，金融、现代物流、信息服务、专业技术和其他生产性服务业的战略投资，建筑材料的经营，仓储投资及相关经济信息咨询；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设备供应与安装；土地租赁、物业租赁；从事广告业务（法律法规、国务院规定需另行办理广告经营审批的，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公司与发包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公司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与发包方累计签署有

2, 423.56 万元的类似业务合同。

三、合同主要内容

1、项目名称：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项目；

2、合同价款：合同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 28,632.65962 万元；

3、合同工期：不超过 731 日历天；

4、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5、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前海函〔2019〕259 号

6、建设规模：总占地面积约 161,049.83 平方米

7、工程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土石方工程、绿化种植工程、硬质景观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景观结构工程、既有市政设施的拆改迁工程、公园内各专项工程（灯光、标识、钢结构构筑物、弱电智能化、服务建筑等工程）的预留预埋工程等，以及本标段范围内所有工程（包含灯光、标识、钢结构构筑物、弱电智能化、服务建筑、功能建筑、步行景观桥等工程）的总包管理服务。

四、成交项目对公司影响

1、上述项目合同价款约占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7.52%，该项目顺利实施后，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树立企业品牌，符合公司“以精品打开市场，用产品获得利润”的市场策略，预计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较为积极的影响。

2、上述项目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为履行上述项目对业主方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公司将会根据双方约定的条件积极稳步推动上述合同项目的顺利完成，但是否能够如期实现尚存如下不确定性：合同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造成的风险；在合同期限内存在和发生其他不可预见或无法预期的合同履行风险；因合同双方造成的未履约风险；其他可能出现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前海桂湾公园项目绿化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 I 标合同》

特此公告。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三十日